

证券代码：603248

证券简称：锡华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0

江苏锡华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2026年中期分红规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5年利润分配方案：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60元（含税），不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公司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江苏锡华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201,328,709.69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75,226,987.53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进行分配。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6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60,000,000股，以此测算共计拟派发现金红利73,600,000元（含税），约占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6.56%。

2、公司 2025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 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3 日上市，不适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 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董事会认为：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相匹配，充分考虑了公司2025年度经营状况、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以及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综合因素，与公司发展规划相符，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符合《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三、2026年中期分红规划

为加大投资者回报力度，分享经营成果，提振投资者信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在2026年中期经营情况等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且中期分红计划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情况下，制定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并在规定期限内实施权益分派，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金额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进行中期利润分配，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并实施具体的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决定是否进行利润分配、合理制定利润分配方案以及实施利润分配的具体金额和时间，并由董

事会及其授权相关人员具体执行相关利润分配方案。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其他风险说明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分红规划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后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锡华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